

证券代码：300024

证券简称：机器人

公告编号：2015-051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10：30----11：30 在沈阳市浑南新区金辉街 16 号公司东区 B1 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参加监事 5 人，实际参加 5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桑子刚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同意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96,884,961.92 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 年 12 月 25 日